

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能。

（1）研究提出全区科技创新、新型工业化、社会信息化、内外贸发展、市场体系建设、投资、扶贫协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科技创新、工业、社会信息化的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与创新，指导工业企业加强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名牌带动战略，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产业园区的规划建设和政策措施。

（3）统筹推进全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指导高新科技产业化及应用技术的开发与推广；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指导和协调高新技术企业、科技企业孵化器、科技示范基地的建设；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组织开展产学研结合工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技术市场发展；协调管理市、区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推动科技创新基地与平台规划布局并组织实施。

（4）协调全区科普工作，拟订科普工作规划和政策，推动科普工作发展；会同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政策和措施；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融合；拟订科技与金融结合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科技服务业的指导和监督管理；

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对外科技合作，牵头组织开展本区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合作与交流；负责引进国（境）外智力和外国专家、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工作。

（5）负责监测分析工业、社会信息化领域运行态势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负责牵头解决相关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社会信息化领域的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清洁生产专项规划及政策措施；指导工业、社会信息化领域的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工作；负责牵头推进智能制造业发展；负责推动工业、社会信息化领域的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6）组织拟订电子信息工业产业、数字经济、大数据产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协调落实；监测相关产业运行情况并推进发展；统筹推动全区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统筹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组织指导经济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7）负责组织无线电监测、检测及干扰查处，协调处理本区范围内电磁干扰事宜，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维护空中电波秩序，协助上级无线电管理机构配置、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无线电电台（站）。

（8）负责中小微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拟订促进全区中小微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9）负责全区扶贫领域的经济协作、对外精准扶贫、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工作；根据国家、省、市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对外精准扶贫、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工作部署，制定并

组织实施全区国内协作、合作、对外精准扶贫、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的工作规划和年度资金计划，并统筹协调、督促指导落实相关具体工作。

（10）贯彻执行有关健全和规范市场发展的政策；负责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有关协调工作；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推进现代市场体系建设；推进内外贸融合发展，优化商贸流通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推进商贸物流标准化实施工作；为大型交易场所的规划建设提供指导和服务；推进城乡商业网点规划和建设，培育发展城乡市场。

（11）监测分析全区进出口、商务流通、外商投资状况并进行预测预警和引导；研究国内外贸易、现代流通方式和全区商务工作发展趋势，组织实施调控措施；统筹协调商务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

（12）拟订并组织实施电子商务、商贸服务等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指导协调会展工作；推进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发展；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建设，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和推进品牌建设，指导商贸产业结构调整。

（13）负责流通行业发展，对辖区内报废汽车回收活动实施监督管理，配合上级部门开展拍卖、二手车市场、商业特许经营管理工作；负责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等行政管理；负责本辖区旧货流通行业的管理工作；拟订和实施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规划，指导和管理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作。

（14）负责全区进出口业务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本区各类对外贸易业务功能区的规划与建设；拟订推动进出口贸易的发展政策及措施；拟订促进服务贸易进出口和服务

外包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协调推进各类外贸新业态的规划、研究。

（15）指导外商投资工作，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项目有关事项，参与重大外资项目的落户和服务等工作；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16）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全区商务交流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全区性商务重要外事活动；指导本系统外事和对外交流工作；组织协调全区对外反倾销、反补贴、产业损害调整等与保障对外公平贸易相关的事务。

（17）负责口岸管理、协调服务和共建工作；组织开展口岸安全管理和宣传推介工作；负责统筹全区口岸营商环境、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工作。

（18）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审批管理科（政策法规科）、科技创新科、工业科、工业节能和电力管理科、社会信息化科、协作科（区协作办公室）、流通服务科、外经外贸发展科、口岸科（区口岸办公室）、人事科。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以智造为基，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发展。

制定《全区规模以下重点工业样本企业帮扶服务工作方案》《花都区加快培育“四上企业”工作方案》《花都区实施“链长制”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花都区深化

工业互联网赋能 改造提升五大传统特色产业集群的实施方案》。成功推动 65.1 公里道路获批广州市首批智能网联汽车开放测试道路，启动建设占地 2300 亩的“智能网联封闭测试场”。2021 年全区累计建成 5G 基站 4003 座，其中 2021 年新建 1017 座。进一步优化融创文旅城 142 根灯杆运营，实现 LED 显示屏全部上杆。皮革皮具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的云平台累计投入约 3053 万元，拉动箱包皮具企业“上云上平台”193 家次，入驻五金、辅料供应商 2968 家，上传物料 188524 种，服务箱包企业数量全省排名第一，平均为企业降低成本 10%以上。加强“多杆合一”整治和无线电保障工作，总长度约 50 公里的农村乡镇“多杆合一”整治任务已完成验收。开展了 11 个小区微改造的“三线”整治工作。

2、以贸易为轴，促进内外双循环。

形成《花都区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行动方案》，积极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全力争取广州支持我区建设市内免税店试点。指导举办“五一”、“十一”等 6 次大型促消费活动，销售额超 35 亿元，拉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8 个百分点。推进跨境电商及跨境贸易发展，2021 年跨境电商清单数 95.78 万票，同比增长 30.17%；商品值 61336.22 万元，同比增长 23.25%；进口车次（辆）357 台，同比增长 14%。4 家平台企业已落地运营发展跨境贸易电子商务直购进口业务。东风南风公司是目前全省拥有“二手车”出口资质

十家企业之一，年内已完成 12 台二手车出口。与阿里巴巴全球速卖通搭建跨境品牌专区，与花都海关签订促进企业升级联系配合工作机制。

3、以智创为剑，推进科技创新工作。

高企规模不断壮大，2021 年推荐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83 家，备案公示 252 家企业，认定通过率达 89.05%。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营收增速强劲，目前我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纳统企业共 34 家，2021 年 1-11 月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 14.44 亿元，同比增长 21.2%。推动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平台开发，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 508 家，规上工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比例达到 50%。2021 年，我区新增 3 家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目前拥有省级重点实验室 1 家、省新型研发机构 2 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85 家、市级研发机构 187 家、市级重点实验室 2 家。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融合发展，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损失补偿资金池共为花都区 331 家企业累计提供授信 15.34 亿元。加强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经初步统计，2021 年花都区技术合同登记共 190 项，合同成交额 57.84 亿元，技术交易额 57.18 亿元，创历史新高。

4、以真心真情，大力推进对口帮扶。

做好对口帮扶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县、普定县东西部协作工作，安排 5 个经济强镇（街道）结对帮扶两县 10 个街镇，

发动 10 个镇街及管委会、29 家企业、5 个经济强村和社区、4 个社会组织、65 所学校、10 家医疗机构结对帮扶两县 30 条乡村振兴示范村、42 条原深度贫困村、71 所学校、30 家医疗机构，结对镇（街）10 对、村企 34 对、学校 71 对、医院 30 对。做好对口帮扶清远市连山县连南县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安排 10 个镇街、20 个党政机关作为驻镇帮镇扶村组团帮扶单位，组成区驻连山县工作组和 6 个驻镇工作队进驻到镇。33 名外派干部和派驻各镇的金融助理在当地走访调研，因地制宜制定帮扶方案；完成脱贫户走访全覆盖，筛查出脱贫不稳定户 36 户 113 人、边缘易致贫户 44 户 167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1 户 5 人。做好对口帮扶清新区、阳山县工作，协助清新区推动签约项目 6 个、动工项目 10 个，投资额 115.6 亿元。

5、以坚决姿态，严防死守战疫情。

统筹 4 个专班（组、链）开展防疫工作。制定《花都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生活物资保障组工作方案》《花都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餐饮服务场所和商场超市疫情防控责任链长制工作方案》，统筹陆空口岸专班、水路专班、生活物资保障组、餐饮服务场所和商场超市疫情防控责任链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全力做好封控、管控区生活物资保障工作。针对“12·15”疫情，24 小时驻点新华街现场指挥部，做好生活物资保障应

急联络和现场指挥部日报制，协调美团等网上供应平台做好配送保障，发布“爱心捐赠倡议书”，收到 51 家企业捐赠的爱心物资。

日常防疫不放松。出动疫情防控督导检查人员约 353 人次，检查企业 306 家；合计安排 5 次商贸场所接种专场，接种 5800 剂，安排 3 次核酸检测专场，完成区内废品回收行业从业人员应检尽检工作；向商贸场所发放防疫宣传海报和通告等资料 750 份，发动商贸场所利用 125 块 LED 屏滚动播放疫情防控视频。组织辖区 2 家外贸港口企业开展疫情处置应急演练 5 次；组织口岸从业人员参加核酸检测 11488 人次；港区从业人员（含区内其他内贸码头工作人员）约 450 人、39 名往来港澳船舶船员已完成疫苗接种。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56654.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582.39 万元，其他收入 69.3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07 万元；2021 年度总支出 56653.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57.20 万元，项目支出 50396.1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2 万元。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市、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我部门结合工作重点和实际情况制定了绩效目标和指标，并以此作为开展绩效目标和指标跟踪评价的依据，积极有效地开展绩效自评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了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理念，

从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 自评结论综述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79 个，共涉及资金 50,32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582.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4.11 分，达到“优”等级。

(二) 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坚持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全区实现工业增加值 758.9 亿元，比上年增长 6.1%；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2,768.97 亿元（全市第 3），比上年增长 4.2%；完成工业投资 100.8 亿元，同比增长 25.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13.84 亿元，同比增长 10.7%；外贸进出口额 874 亿元，同比增长 5.3%；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24,177 万美元，同比增加 521.3%。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根据区府会议纪要，年中增加 2019 年企业绿色发展专项资金（广州京东弘健贸易有限公司）、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发展扶持奖励及落户奖励、鸿利

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备补贴及装修补贴等区级资金比较多，导致预算调整率大；

二是部分项目指标设置不规范，绩效管理水平不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监督管理水平；

二是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

三是提高单位预算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五、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